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8 页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2〕3820号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力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美力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美力科技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美力科技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美力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美力科技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1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美力科技公司募集资金 2021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敏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倪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2021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6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向不特定对象发行方式，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3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00元，按面值发行，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000.00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500.00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29,500.00万元，已由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2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和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280万元（含税），加上可予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44.15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29,264.1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证报告》（天健验〔2021〕58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29,264.15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利息收入净额	B2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2,907.47
	利息收入净额	C2	347.28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22,907.47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47.28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6,703.9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6,703.96
差异		G=E-F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深证上〔2022〕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深证上〔2020〕129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2月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浙江新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000266867344	43,914,289.7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县支行	19525201040116832	23,114,442.6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33050165663500000824	10,851.75	
合计		67,039,584.15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6,383.18 万元。该事项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鉴证报告》（天健审（2021）4029 号）。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和 7 月完成上述资金置换。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新材料及技术研发中心项目的效益主要体现在可以夯实公司新材料、新产品、新工艺研发创新实力，建立健全的研发创新体系，培养创新人才等，有利于公司在市场竞争中取得并保持优势地位，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有利于公司经济效益持续提升和健康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二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 年度

编制单位：浙江美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264.1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07.4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907.4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 更项目 (含部分 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 达到 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9,500 万件 高性能精密弹簧 建设项目	否	19,000.00	19,000.00	14,947.78	14,947.78	78.67	2023 年 2 月 [注]	—	—	否
新材料及技术研 发中心项目	否	3,500.00	3,500.00	1,195.54	1,195.54	34.16	2023 年 2 月 [注]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764.15	6,764.15	6,764.15	6,764.15	100.00		—	—	否

合计	—	29,264.15	29,264.15	22,907.47	22,907.47	78.2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为了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本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了募投项目，截至 2021 年 2 月 24 日，本公司已经向年产 9,500 万件高性能精密弹簧建设项目和新材料及技术研发中心两个募集资金项目分别投入自筹资金 5,890.19 万元和 492.99 万元。2021 年 4 月 22 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的议案。本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5 月和 7 月完成上述资金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用途：已承诺部分将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去向：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公司年产 9,500 万件高性能精密弹簧建设项目和新材料及技术研发中心所需建设时间预计为 2 年，以上两个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以募集资金到账之日起 2 年计算